

揭西县 2023 年 16 宗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和揭西县 2023 年 51 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监理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揭西县 2023 年 16 宗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和揭西县 2023 年 51 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项目监理已由揭市水许可[2023]25~32 号及 49~56 号、揭西水利函[2023]62~77 号、《揭西县 2023 年 51 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批复建设，项目业主为揭西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建设资金为财政补助资金和一般债券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揭西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揭西县 16 宗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和揭西县 2023 年 51 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项目位于揭西县，本次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揭西县 2023 年小型水库除险加固及运行管护项目---2023 年 16 宗小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东园镇龙鱼池水库、南山镇塘背岭水库、灰寨镇大坑庵水库、灰寨镇小长坳水库、金和镇飞鹅池水库、金和镇直坑水库、钱坑镇大坑池水库、钱坑镇蜈蚣龙水库、大溪镇大池内水库、大溪镇后头池水库、良田乡甘坑水库、良田乡上青坪水库、良田乡高寮水库、坪上镇莲花二级水库、五经富镇大圳肚水库、塔头镇白石坳水库）建筑工程、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基本预备费、水土保持工程、环境保护工程等；揭西县 2023 年 51 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建设项目，涉及 47 宗小（二）型水库，其中 45 宗水库大坝类型均为均质土坝，1 宗为小石砗砌石重力坝，1 宗为堆石坝；4 宗小（一）型水库，其中 2 宗为小石砗砌石重力坝，2 宗为 C20 砗埋石单曲拱坝，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表面变形监测、视频图像监控、渗流压力监测及数据接入。其中 7 宗（直坑水库、龙鱼池水库、甘坑水库、高寮水库、上青 2 坪水库、南新水库、青仔戈水库）为 2022 年水库安全监测项目，已建设视频图像监控、溢洪道水尺、水准点和高程引测监测项目，为提升大坝安全监测能力，将这 7 宗水库纳入 2023 年建设范围，建设渗

流压力和表面变形监测，具体详见初步设计及相关资料监测设施建设项目，涉及 47 宗小（二）型水库，其中 45 宗水库大坝类型均为均质土坝，1 宗为小石砼砌石重力坝，1 宗为堆石坝；4 宗小（一）型水库，其中 2 宗为小石砼砌石重力坝，2 宗为 C20 砼埋石单曲拱坝，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表面变形监测、视频图像监控、渗流压力监测及数据接入。其中 7 宗（直坑水库、龙鱼池水库、甘坑水库、高寮水库、上青 2 坪水库、南新水库、青仔戈水库）为 2022 年水库安全监测项目，已建设视频图像监控、溢洪道水尺、水准点和高程引测监测项目，为提升大坝安全监测能力，将这 7 宗水库纳入 2023 年建设范围，建设渗流压力和表面变形监测，具体详见初步设计及相关资料。

2.2 招标范围：揭西县 16 宗水库除险加固项目和揭西县 2023 年 51 宗小型水库安全监测设施项目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完工验收结算期、质量保修期满全过程监理服务及协调等相关工作（包括质量、进度、投资及安全控制、信息和合同管理及组织协调等相关工作）。

2.3 监理费暂定为人民币 211.6 万元。

2.4 监理服务期：监理服务期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保修期结束之日止。

2.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

3.2 拟投入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水利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专业）

3.3 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登记，且 2019 年以来没有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不良记录。

3.4 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网址：<http://210.76.74.108/>）中完成企业信用信息登记。

3.5 凡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公布禁止参加省内水利工程建设投标期限内的单位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6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获取事项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3 年 7 月 6 日，自行通过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index>）登录“揭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系统模块-招标文件下载”，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在此时间内在系统上填写投标信息（请在规定时间内在系统上填写投标信息，下载招标文件，错过时间后果自负）。

4.2 招标文件一经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及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等资料及图纸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密切留意电子交易平台上项目发出的补充文件、澄清、答疑以及与本项目相关的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本项目为远程电子开标，投标人须通过远程开标方式参与线上开标并解密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用数字证书登录通过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揭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替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并保存到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揭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如果投标文件非因交易平台系统异常导致未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完毕的，该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和上传等疑问请咨询交易中心技术人员，技术支持电话：0663-8071661。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7月20日09时30分，投标文件解密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

5.3 逾期导致不能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投标注意事项

本次项目采用电子交易方式

6.1 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需使用本中心建设工程系统中下载招标文件并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本项目评审依据以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6.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以匿名方式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index>）”进行网上提问（进入揭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建设工程招投标系统点击“投标提问”）。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技术支持电话：0663-8071661。

7. 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以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的为准。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揭西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地 址：揭阳市揭西县河婆街道霖都大道 74 号

联系人：林先生

电 话： 0663-5529614

招标代理：广东省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 85 号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 020-86673560

2023 年 6 月 30 日